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通丁仓22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0600-44-02-130728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启东市水务局 启水务〔2020〕76号、2020年6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通供电建设批复〔2020〕3号、2020年9月8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4月~2023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海大学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工程设计单位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河海大学，施工单位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分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境内。本次建设内容为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 25.5 公里，新建杆塔 48 基；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64 公里；拆除旧塔 3 基。包括：
①南通新安～和合线路 π 入丁仓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

路径长度 11.9 公里，新建杆塔 40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旧塔 1 基；②南通新安～汇龙线路π入丁仓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线路全长 6.38 公里，其中架空段路径长 6.1 公里，新建杆塔 5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拆除旧塔 2 基；电缆段路径长 0.28 公里，采用电缆沟和电缆排管形式敷设；③南通红阳港～惠阳线路π入丁仓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线路全长 7.86 公里，其中架空段路径长 7.5 公里，新建电缆平台 3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电缆段路径长 0.36 公里，采用电缆沟和电缆排管形式敷设。工程于 2022 年 4 月开工，2023 年 6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6 月 30 日，启东市水务局以《关于准予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启水务〔2020〕76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0533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0 年 9 月 8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关于南通海伦 110kV 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供电建设批复〔2020〕3 号）文件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9 月，河海大学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

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6%，土壤流失控制比 1.9，渣土防护率 99.2%，表土保护率 95.3%，林草植被恢复率 98.1%，林草覆盖率 90.2%。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9 月，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南通丁仓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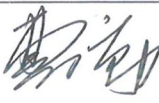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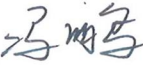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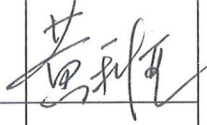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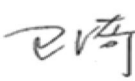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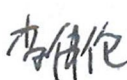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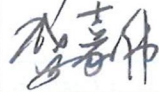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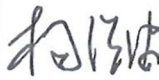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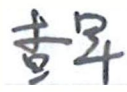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冯 鹏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 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 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评审单位
	黄利亚	江苏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 总站	教 高		特邀专家
	刘 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卢 艺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卫 琦	河海大学	副研究员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李 炎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 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李伟伦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 分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盛嘉伟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环 俊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 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浩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 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查 军	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	